



盈茂光电

NEEQ : 837201

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YINGMAO OPTOELECTRONIC MATERIALS CORP.,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贾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贾博钧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512-66369943
传真	0512-66362976
电子邮箱	bojun.jia@yingmao-pbt.com
公司网址	www.yingmao-pb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胥西路 66-68，邮编：21510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3,187,994.08	173,921,481.48	-0.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761,748.23	88,037,383.57	3.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4	1.21	2.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59%	49.3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59%	49.38%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7,293,559.83	141,478,414.19	-24.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4,364.66	216,825.86	1,156.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14,252.74	65,243.5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5,397.21	3,094,967.34	285.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05%	0.2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9%	0.0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	0.003	1,133.33%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196,890	35.89%	-2,089,862	24,107,028	33.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191,415	18.07%	0	13,191,415	18.07%	
	董事、监事、高管	15,601,034	21.37%	-2,089,862	13,511,172	18.5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803,110	64.11%	2,089,862	48,892,972	66.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574,247	54.21%	0	39,574,247	54.21%	
	董事、监事、高管	46,803,110	64.11%	-6,269,587	40,533,523	55.53%	
	核心员工						
总股本		73,000,000	-	0	73,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贾博钧	33,855,940	0	33,855,940	46.38%	25,391,955	8,463,985
2	贾明	11,804,194	0	11,804,194	16.17%	8,853,146	2,951,048
3	朱阿多	8,359,449	0	8,359,449	11.45%	8,359,449	0
4	刘秀梅	7,105,528	0	7,105,528	9.73%	5,329,146	1,776,382
5	黄建青	2,507,842	0	2,507,842	3.44%	0	2,507,842
6	刘秀娟	2,257,087	0	2,257,087	3.09%	0	2,257,087
7	贾艳	1,125,655	0	1,125,655	1.54%	0	1,125,6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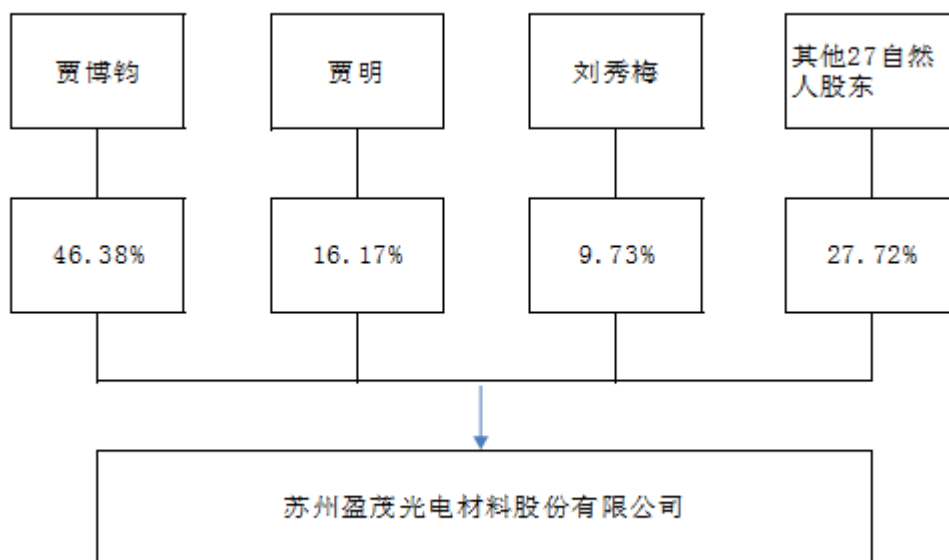
8	鲁云霞	1,003,166	0	1,003,166	1.37%	752,375	250,791
9	贾慧馥	670,000	0	670,000	0.92%	0	670,000
10	冒建生	501,583	0	501,583	0.69%	0	501,583
合计		69,190,444	0	69,190,444	94.78%	48,686,071	20,504,37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贾明与刘秀梅系夫妻关系，贾博钧系贾明、刘秀梅之子。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贾明、贾博钧、刘秀梅，贾明与刘秀梅系夫妻关系，贾明与贾博钧系父子关系，其中贾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804,194股，贾博钧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3,855,940股，刘秀梅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05,528股；三人合计持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2.28%，同时贾明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贾博钧担任公司董秘职务。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预收款项	-2,949,418.32
将与 PBT、色母销售合同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	按财政部规定执行	合同负债	2,610,104.71
		其他流动负债	339,313.61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同负债	1,999,051.33		
预收款项	-2,258,928.00		
其他流动负债	259,876.67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